

#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

海职院教务处〔2019〕52号

## 关于做好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 排课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、资源信息中心：

根据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务办公室关于 2019 年暑期放假安排的通知要求，我校在校生将于 2019 年 9 月 9 日开始上课，新生将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开始上课。为了按时完成课表编排工作，现将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排课工作

1、教务处在 7 月 1 日 - 19 日间，组织各教学单位在一教 306 机房集中学习、答疑后，开始排课，各教学单位根据教学任务安排在教务系统中进行排课，形成（在校生）课表初稿；

2、教务处在 8 月 21 日-9 月 4 日间，组织各教学单位在一教 306 机房集中检查、调整课表，完成（在校生）课表编排，保证正常开学；同时准备新生的教学计划和教学任务，并根据教学任务安排在教务系统中进行排课，形成（新生）课表初稿；

3、教务处在 9 月 5 日-9 月 11 日间，组织各教学单位检查、调整课表，完成（新生）课表编排，保证新生正常上课

### 二、其他准备工作

1、请资源信息中心在 2019 年 7 月 8 日前，提供公共教学资源的使用原则及场地条件；

2、所有教学单位应在 8 月 21 日前，向教学场地管理单位提供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场地及耗材需求；教学场地管理单位，应在 9 月 5 日前，完成对实验教学仪器的检查与维修，并购置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实验教学耗材；

3、各教学单位应在 9 月 1 日前，更新教务系统中教师信息，完善课程信息；

4、各开课学院应在开学前完成新教师的试讲工作，收齐行政兼课人员的审批手续单，报教务处备案；

5、各教学单位应在开课前，将审批完的各类教学任务异常申请报送教务处备案；

6、在排课期间，请资源信息中心派人配合，保障教务系统所在服务器的正常运转与数据备份，以及排课机房的使用与维护；

7、其他部门有需要使用教务系统的，可向教务处申请账号，有账号的可在排课期间，到排课机房咨询、学习系统的使用方法。



---

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2019年6月30日印发

---

(共印 13 份)